

2025年度和平县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和平县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和平县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处理群众致县委、县政府的来信以及上级有关部门转来的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群众网上信访。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反馈来信来访来电及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建议，为领导决策服务。

（二）承办县委、县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信访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各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三）协调处理跨区域、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到县集体上访和到市、到省、进京上访问题以及异常、突发群体性信访事件。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信访工作。

（四）指导全县信访工作业务。负责收集信访信息和编写信访刊物，总结宣传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先进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五）负责办理全县信访事项复查工作，做好复查工作的业务指导。

（六）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信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主要职责，县信访局设2个内设机构：综合股（督办复查股），办信接访股（县人民来访接待室）。县信访局机关行政编制6名，事业编制6名（下属单位和平县信访服务中心人员及

经费由县信访局统一管理,非独立核算。), 实有行政及事业在职人员12人, 聘用人员2人, 离退休人员4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 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9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2.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7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6.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66.74	总计	60	266.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74	26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1	19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91.11	19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49.86	14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6.26	1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9	5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8	2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	1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61	2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1	2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5	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74	200.62	66.1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1	149.41	41.71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91.11	149.41	41.71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49.86	149.41	0.45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6.26	0.00	16.26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9	28.48	24.4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8	28.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	18.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61	0.20	24.4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1	0.20	24.4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5	5.9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1.11	191.1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89	52.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55	9.5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8	13.1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6.74	266.7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6.74	总计	64	266.74	266.7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6.74	200.62	66.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1	149.41	41.71
20140	信访事务	191.11	149.41	41.71
2014001	行政运行	149.86	149.41	0.45
2014004	信访业务	16.26	0.00	16.26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5.00	0.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9	28.48	2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8	28.2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	18.6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0	9.30	0.00
20808	抚恤	24.61	0.20	24.41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1	0.20	2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5	9.5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	3.6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5	5.9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	13.1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	13.1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	13.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
30101	基本工资	44.94	30201	办公费	3.05
30102	津贴补贴	79.0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4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1	30207	邮电费	0.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8	30213	维修（护）费	0.54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3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0	30228	工会经费	2.3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90.79		公用经费合计	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总收入266.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66.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6.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67万元，增长7.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有增加，人员经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总支出266.7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66.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93万元，增长15.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有增加，人员经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66.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26万元，下降11.1%。主要变动情况：和平县信访局为2023年独立设置，2024年完善各项办公场所及设备时有追加项目预算，项目支出较大，故今年项目支出有所下降。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66.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6.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67万元，增长7.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有增加，人员经费比上年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和平县信访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三保重点支出。

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66.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7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8.04万元，增长16.6%；主要变动情况：结合工作需要年中追加预算，法律顾问服务、安保人员及信访安全保障等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

（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和平县信访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为0。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4万元，下降2.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变动导致费用浮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4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6.6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5.14%；

共组织对综合信访维稳工作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6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我单位各项综合信访维稳工作有序落地，核心绩效指标基本完成，项目决策规范、实施有序、产出稳定、效益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综合信访维稳工作项目绩效自评。

综合信访维稳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本年度我单位各项综合信访维稳工作有序落地，核心绩效指标基本完成，项目决策规范、实施有序、产出稳定、效益良好。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6.62万元，执行数为16.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绩效目标整体完成度较高，绝大部分量化指标、工作任务均按期保质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目标精细化水平不足。部分信访绩效指标设置偏宏观，针对积案化解、源头治理、隐患排查等细化量化指标不足，精准度、可考核性有待提升。二是全过程绩效管理不够扎实。存在重任务完成、轻绩效管控的问题，绩效运行常态化监控、动态纠偏机制落实不到位，过程管理较为薄弱。三

是内控内审监督效能弱化。内审制度执行流于形式，未常态化开展专项内审工作，且内控、内审岗位未实现分离制衡，监督约束机制未有效落地，存在管理风险隐患。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细化优化绩效指标体系。结合信访年度重点工作、矛盾治理难点，细化量化各项绩效指标，提升指标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从源头提升绩效管理质量。二是健全全过程闭环管控机制。建立信访业务、预算执行、绩效指标同步监控机制，定期开展进度核查、偏差分析、动态纠偏，做实事中管控、事后复盘。三是压实内控内审监督责任。严格落实岗位分离、相互制衡制度，常态化开展资金使用、项目实施、制度落实自查自纠，强化监督刚性，堵塞管理漏洞。

本次自评得分88分，自评等级为良。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